证券代码：001358　　证券简称：兴欣新材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58

绍兴兴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 2026 年度审计项目合伙人

暨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绍兴兴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、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 2025 年年度股东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立信”）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、2026 年 4 月 22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近日，公司收到立信出具的《关于项目合伙人暨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的告知函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审计项目合伙人暨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

立信作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，原指派项目合伙人暨签字注册会计师洪建良先生、签字注册会计师李亚博女士、质量控制复核人丁伟良先生为公司 2026 年度提供审计服务。鉴于原项目合伙人暨签字注册会计师洪建良先生工作调整，现改派邓红玉先生接替洪建良先生作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和 2026 年末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项目合伙人暨签字注册会计师，继续完成公司 2026 年度审计相关工作。变更后的项目合伙人暨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邓红玉先生。

二、本次变更项目合伙人暨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信息

邓红玉先生，2009 年 9 月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自 2010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

公司审计工作，先后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服务，2009 年开始在立信执业，具备专业胜任能力。

（二）独立性和诚信情况

邓红玉先生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最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和纪律处分。符合定期轮换的规定，无不良诚信记录。

三、其他情况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 2026 年末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立信出具的《关于项目合伙人暨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的告知函》；

2. 审计项目合伙人暨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身份证件、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。

特此公告。

绍兴兴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25 日